益高委乡振组办发〔2022〕6号

关于下达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谢林港镇、鱼形山街道办事处，区属相关单位：

按照中央、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经区工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同意，现将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安排给你们，各责任单位要紧紧围绕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目标和任务，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一、使用方向。本次下达的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主要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和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核实核准实施项目可行性、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和项目风险可控等。严格遵照《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实现预期绩效目标；提高财政衔接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运行。

二、资金来源。湘振局发〔2022〕177号文件下达我区的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1万元，以及益高财预〔2022〕8号文件下达区预算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50万元。

三、资金安排。

（一）湘财预〔2022〕177号文件下达我区的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1万元省级财政衔接资金安排用于谢林港镇清溪村乡村振兴数字乡村示范创建项目。

（二）益高财预〔2022〕8号文件下达区预算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50万元用于谢林港镇美丽乡村示范创建项目。

四、申报程序。按照资金计划安排，谢林港镇务必于8月25日前从项目库中选定相应实施项目，完善相关资料上报区工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项目责任单位要及时组织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积极组织项目实施，加快执行进度，切实强化资金监管，专款专用，对拟确定的项目需按衔接资金使用要求组织前期可行性调查后方可可使用衔接资金，以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严禁挤占、挪用、滞留，确保资金精准、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实施方案要明确项目概况、施工内容、项目概算、绩效目标等。

五、资金监督。镇（街道）、村级各责任单位对项目实施情况要列入常态化监管内容，并纳入工作考核范围，对项目实施不重视、责任不落实、管理不到位、项目实施效率低、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等情况，将按相关文件规定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

附件：1.益阳高新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

金计划明细表

2.益阳高新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项目计划实施申报表

 中共益阳高新区工委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8月20日

**附件1：**

益阳高新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任务 | 实施地点 | 补助金额（万元） | 绩效目标（进度计划） | 时间进度 | 责任单位 |
| 计划开工时间 | 计划完工时间 | 项目主管单位 | 项目组织实施单位 |
| 1 | 谢林港镇清溪村乡村振兴数字创建项目 |  | 谢林港镇清溪村 | 11（省级资金） |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急需解决基础设施 | 2022年6月 | 2022年9月 | 谢林港镇 | 清溪村村民委员会 |
| 2 | 玉皇庙村双宗堂组至下只屋组公路扩宽提质改造工程 |  | 谢林港镇玉皇庙村 | 45（区级衔接资金） | 改善人居环境 | 2022年8月 | 2022年10月 | 谢林港镇 | 玉皇庙村村民委员会 |
| 3 | 玉皇庙村村民服务中心周边环境提升工程项目 |  | 谢林港镇玉皇庙村 | 50（区级衔接资金） | 促进全村综治维稳，促进村级事务管理，提供幸福感。 | 2022年9月 | 2022年11月 | 谢林港镇 | 玉皇庙村村民委员会 |
| 4 | 玉皇庙村新屋组至小村组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  | 谢林港镇玉皇庙村 | 55（区级衔接资金） | 改善人居环境，建设宜居美丽乡村 | 2022年8月 | 2022年10月 | 谢林港镇 | 玉皇庙村村民委员会 |
| **合计** |  |  | **161** |  |  |  |  |  |

**附件2：**

益阳高新区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计划实施申报表

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类别 | 乡 | 村 | 项目名称 | 建设性质 | 实施地点 | 时间进度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 其中 | 受益对象 | 绩效目标 | 联农带农机制 | 备注 |
| 项目类型 | 二级项目类型 | 项目子类型 | 计划开工时间 | 计划完工时间 | 财政衔接资金 | 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统筹整合资金（万元） | 其他财政资金（万元） | 其他筹措资金（万元） |
|  | 产业发展 | 生产项目 | 种植业基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共益阳高新区工委实施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8月20日印发 |